

海天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海天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2021年10月25日10:00以通讯形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1年10月20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由董事长费功全先生主持，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投票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海天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海天股份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与四川三岔湖北控海天投资有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李勇回避表决。

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四川龙元建设有限公司与四川三岔湖北控海天投资有限公司进行暂定总金额42,036,534.20元（含税）

的关联交易。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及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海天股份关于全资子公司与四川三岔湖北控海天投资有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66）。

特此公告。

海天水务集团股份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0 月 26 日